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皇台酒业	股票代码	0009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 and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 峰	陈建奎	
电话	(0935) 16139865	(0935) 16139865	
传真	(0935) 16139888	(0935) 16139888	
电子信箱	hpy00995@126.com	hpy00995@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57,268,193.02	107,885,090.36	-46.92%	133,926,27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288,539.32	-29,305,314.30	-34.07%	10,134,94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188,782.36	-2,923,040.63	-1,035.42%	11,556,65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197,567.22	-10,495,907.04	-368.73%	22,147,50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29.4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7	29.41%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2%	-17.08%	-11.54%	5.6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495,789,298.37	468,441,649.46	5.84%	447,869,53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7,699,253.59	156,807,792.91	-25.04%	186,203,107.21

(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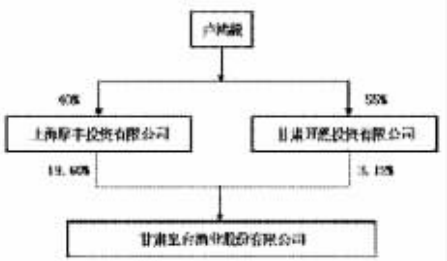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4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3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0%	34,770,000
北京富春泰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90%	24,607,908
甘肃开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5,541,608
华富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利得二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54%	4,500,991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美广(金融)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2%	2,513,874
融通资本财富—光大银行甘肃通渭路“资产”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5%	2,044,308
财富通资产管理公司—兴一源安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8%	1,740,124
陈海阳	境内自然人	0.96%	1,700,075
胡国英	境内自然人	0.80%	1,415,027
尹作慧	境内自然人	0.75%	1,338,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与甘肃开投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富春泰信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开投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和“实际控制该股东的主体”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后变更事项说明

2015年4月,因控股控股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之自然人股东卢鸿毅、刘静、赵拯生与新疆润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自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吉文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告文件。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度,公司继续贯彻“市场决定我们的一切行为”的经营理念,坚持以白酒与红酒并重的科学发展战略,同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寻求多元化发展,以销售为核心,以管理促效益。在国内宏观经济下行,酒类行业增速放缓,国家“三公”消费受限的进一步深入,市场竞争态势异常严峻的情况下,销售领域攻坚克难,艰苦奋斗,努力扭转经营业绩下滑局面;生产领域,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通过各项管理制度的实施,提升工作质量效率,全面服从服务于销售工作,各部门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任务。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新颁布或修订后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八项会计准则,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实施。上述会计准则的变动,对本公司合并报表没有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浙江皇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认为,带强调事项段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提示了公司或有风险,公司也在 2014 年年度报告中进行了相关风险提示。根据武威市委、市政府《武威市中心城区内工业企业出城入园搬迁改造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及武威市工业企业出城入园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武威市中心城区内工业企业出城入园搬迁改造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公司已成立出城入园工作小组,结合自身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实际情况将积极与政府协商搬迁改造事宜。根据《意见》和《实施方案》要求公司在2016年底完成出城入园搬迁改造工作,短期内不会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公司银行借款出现逾期情况说明:2014年度,因公司与北京鼎泰亨通有限公司债权债务纠纷一案,经北京朝阳区人民法院审理终结,公司败诉需支付对方款项3390万元。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2014年4月11日出具2014年朝执字第01985号《强制执行裁定书》,查封了公司院内土地和房产。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贷款,在银行同意展期的情况下,因无法办理他项权利证,而出现了贷款逾期。2014年12月28日,公司与北京鼎泰亨通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截止目前,上述资产已被查封,公司近期正在将积极与银行沟通办理贷款展期事宜。

2.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的说明

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5-30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4月22日下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8名,其中独立董事蒋国恩先生未出席本次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董事刘静及独立董事谭臻、王玉龙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卢鸿毅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了如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1票;
- 弃权董事:冯瑛
- 弃权理由:未参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财务情况不了解。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实现净利润为-39,288,539.32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期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期末未分配利润仍为负值,因此,公司2014年度不分配利润,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国家工商总局核准设立的大型综合性会计师事务所,是全国最早成立的八家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格、招投标代理甲级资格,同时也是国家国资委常年聘请的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5-36

2014 年度 报告 摘要

特别技术助理单位,注册地中国西安,该所已连续十年被聘为本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不仅熟悉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并能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基本原则,其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定续聘该所为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报告审计费4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公司对2014 年末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2014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882,946.4元,同时减少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11,882,946.41元。我们认为: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证据、充分、合理,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
- 鉴于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年度净利润为负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3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4月28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变更为:“*ST皇台”,股票代码:000995,股票价格的涨跌幅限制为5%。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 根据经营发展情况,公司拟对相关部门进行合并,将人力资源部、宣传部、党政办公室的相关职能合并至总经理办公室,调整后的组织结构附后。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5—2017年现金分红规划》。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2015—2017年)的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 原审计部负责人赵立旭先生因内部工作调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公司将聘请曾钦安先生为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向兰州银行武威分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1000万元,截止已授信50%,期限六个月,此笔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以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价值1094.88万元的库存商品作为抵押,同时由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1票; 弃权0票;
- 反对董事:冯瑛
- 反对理由:对外担保对母公司资产安全构成不稳定因素。
- 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浙江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 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浙江皇台酒业有限公司对杭州聚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城西支行申请的3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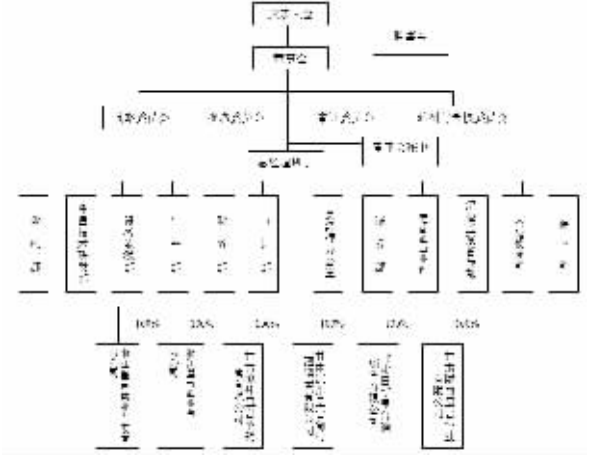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1票; 弃权0票;
- 反对董事:冯瑛
- 反对理由:对外担保对母公司资产安全构成不稳定因素。
-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提示了公司的或有风险,我们将积极与武威市政府协商入园方式,预计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问题。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该议案为会议通知发出后的新增提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企业申请借款的议案》

为偿还债务所需,公司拟向关联企业上海鑫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55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三个月,借款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该笔借款事宜。因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董事卢鸿毅回避表决。

-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该议案为会议通知发出后的新增提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上述第1、3、4、5、6、11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 表决结果: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22日

附件一:



附件二:

曾钦安先生简历

曾钦安:男,汉族,1957年5月生,大专学历,企业管理专业,经济师职称;1988年毕业于甘肃财经学院,1975年4月至1976年10月在甘肃王门乡下,1976年10月至1999年12月在地质局第三地质勘察院从事会计、审计、预算管理工作,1992年加入中国内部审计协会,1999年至2004年应聘在甘肃农星啤酒厂从事审计工作,2004年至2006年应聘在正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07年至2014年在湖南湘江江南子饭店从事财务管理工,2014年5月在本公司从事审计工作。

曾钦安先生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七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未受到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5-31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4月22日下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建平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逐项表决了如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达到规范要求并符合公司实际,能够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实现。董事会出具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同时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2015—2017年现金分红规划》;
- 我们审阅了公司制定的《2015—2017年现金分红规划》后认为:该规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我们认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 表决结果: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该议案为会议通知发出后的新增议案。
- 上述第1、2、4、5、8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5-32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除独立董事蒋国恩先生外的其他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新皇台”)的市场建设,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日新皇台在兰州银行武威分行申请的1000万元承兑汇票业务提供抵押担保。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且该笔担保属于董事会的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武威市凉州区新建设路55号
- 注册资本:200万元
- 法定代表人:李沪英
- 公司持股比例:100%
- 经营范围:酒类批发零售(按<酒类商品批发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
- 截止2014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7,193.24 万元,总负债4,060.65万元,净资产3,132.58万元,资产负债率56.45%;2014年度实现销售收入3,563.72万元,实现利润-189.69万元。

三、抵押担保的主要内容

本次全资子公司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向兰州银行武威分行申请的1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以位于武威市西关街新建路55号本公司价值1094.88万元的库存商品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甘肃日新皇台酒销售有限公司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经营需要为其办理该笔业务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发展,也不会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81%。

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5-33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独立董事蒋国恩先生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皇台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皇台”)与供应商业务合作的需,浙江皇台对杭州聚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向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城西支行申请的3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且该笔担保属于董事会的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杭州聚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杭州上城区东霞巷30号209室
- 注册资本:1000万元
- 法定代表人:郑玲艳
- 杭州聚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致力于LED照明及LED显示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节能项目改造的专业性公司。截止2014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1466万元,总负债106万元,净资产1360万元,资产负债率7.2%;流动比率984%;2014年度实现销售收入2519万元,实现利润272万元;公司目前无银行贷款。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杭州城西支行

保证人:浙江皇台酒业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300万元

担保期限: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杭州聚富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浙江皇台酒业有限公司选定的户外LED屏供应商,本次担保有利于提高其资金使用周转率以及公司产品在浙江市场的广告覆盖率,公司董事会同意该子公司的本次对外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81%。

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5-34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独立董事蒋国恩先生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2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14 年末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2014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882,946.4元,同时减少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11,882,946.41元。

-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方法
- 1、公司固定资产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 期末时,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坏账准备计提依据及方法
-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 期末时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500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500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将不属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以账龄为划分标准进行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方法
-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 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 1、2014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365,615.75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的资产减值测试,按固定资产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 2、2014年度计提各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9,988.1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按照应收款项账龄进行计提。

3、2014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9,527,318.76元(其中包销物2,775,587.03元、库存商品1,051,621.71元、自制半成品5,700,110.02元)。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对存货进行了全面的资产减值测试,按目前市场价评估后进行计提。

四、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4年度净利润11,882,946.41元,占2014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25 %,相应减少公司2014年末所有者权益11,882,946.41元。

五、董事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证据、充分、合理,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

六、独立董事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有利于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规避公司财务风险,有利于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此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监事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